# 最新药品购销合同表(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玄霄绝艳 更新时间：2025-04-23

*药品购销合同表一鉴于医疗机构为获得以下药品和伴随服务而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药品的投标(详见投标报价表)。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

**药品购销合同表一**

鉴于医疗机构为获得以下药品和伴随服务而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药品的投标(详见投标报价表)。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⑴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和投标报价表;

⑵药品需求一览表;

⑶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⑷中标通知书。

3、投标人在此保证将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医疗机构提供药品和伴随服务，并修补缺陷。

≤\_\_\_\_\_\_\_\_\_\_ 整理该文章，版权归原作者、原出处所有≥

4、合同所涉及的药品详见附表。

5、本合同有效期壹年。合同期内，如遇国家规定或新的文件决议，按国家规定和新的文件决议执行。

6、此合同一式四份，市药品、医疗器械(耗材)集中招标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管理委员会，甲方和乙方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二**

药品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ahzb-fy20\_\_-01-

买方：\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元）

合同附件数量

招标代理服务费（元）

备   注

总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币种：人民币）

鉴于招标人为获得临床需要使用的药品而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药品的投标。现双方签定药品购销合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1.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药品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参见《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参见《采购文件》）; 阜阳市医疗机构20\_\_年第一轮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2.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 年\_\_\_\_月\_\_\_\_日, 在全省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统一形成相应药品中标候选品种目录时自动中止）内的药品采购品牌、价格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3.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4.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时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5.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阜阳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安\*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一份。

6.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7.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招标办和\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印章，方可生效。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

买方 （盖章）\_\_\_\_\_\_\_

卖方（盖章）\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户：\_\_\_\_\_\_\_\_\_\_\_\_\_\_

账户：\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三**

合同编号：ahzb-fy20\_\_-01-

买方：\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元）

合同附件数量

招标代理服务费（元）

备注

总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币种：人民币）

鉴于招标人为获得临床需要使用的药品而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药品的投标。现双方签定药品购销合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1.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药品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参见《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参见《采购文件》）;阜阳市医疗机构20\_\_年第一轮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2.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全省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统一形成相应药品中标候选品种目录时自动中止）内的药品采购品牌、价格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3.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4.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时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5.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阜阳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安\*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一份。

6.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7.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招标办和\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印章，方可生效。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

买方（盖章）\_\_\_\_\_\_\_

卖方（盖章）\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户：\_\_\_\_\_\_\_\_\_\_\_\_\_\_

帐户：\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四**

甲方(销售方)：\_\_\_\_\_\_\_\_\_\_\_\_

乙方(购货方)：\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甲方公司合法有效的证件和相关资料;

2.为了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有效,甲方业务员与乙方签定本合同时,应出具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委托书原件及业务员身份证复印件交乙方存档备查,并严格按委托书授权的范围开展业务活动：

3.甲方对所销售商品的质量在其有效期内负责(不包括因乙方责任如储存、运输等不当造成的商品质量问题)。甲方所提供的商品应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颁发的质量标准和有关质量要求;销售进口药品,提供符合规定的证书和文件;商品包装符合有关规定和货物运输要求。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作为合法的药品(医疗器械)经营或使用单位,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资格证件(证件的复印件应加盖乙方原印章)：

2.乙方对甲方供应的商品质量有权提出异议,商品的质量异议根据不同的`性质应在相应的时间内提出：

(1).在验收中发现商品破损、包装污染、外观质量等问题,应在收到货(以货到日期为准)2日内通知甲方处理;

(2).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发现甲方所供的商品存在质量问题(不包括因乙方责任如储存、运输不当造成的商品质量问题),应提供详细、确定的质量信息,并积极配合甲方做好调查取证工作和善后处理工作。

3.乙方承诺,对非质量问题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供货价格：

1.甲方的供货价格不得违反国家物价政策：

2.甲方供货价格按照发货当日核准的价格执行。(具体见发货清单)

四、商品的运输：

1.乙方根据自己的需求,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可用传真、电话等不同形式,随时向甲方报订货计划,计划包含药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等相关信息;

2.甲方按照与乙方即时达成的订货计划进行配货,并根据乙方对运输方式的要求(a火车.b汽车.c其他方式)由甲方代办发运或乙方自提。费用包括：a长途运费.b市内短途费用,由

方承担。

五、结算：\_

1.乙方依照甲方开具的销售清单,应按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给甲方进行结算：

2.付款方式：\_\_\_\_\_\_\_\_\_\_\_\_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约定付款期限付款的,每延长一日,乙方应承担未付款金额的0.5‰的违约金给甲方。

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行为,经警告后仍不予纠正的守约单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违约方赔偿另一守约方全部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方法：

1.本协议若产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法院解决;

八、其它：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3.本合同有效期满后,可根据需要由双方续签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乙方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

鉴定日期：\_\_\_\_\_\_\_\_\_\_\_\_鉴定日期：\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五**

甲方：

乙方：

一、定义

1.“甲方”是指大连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乙方”是指《辽宁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内中标的药品生产企业或经大连市遴选中选的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送企业。

3“合同”是指甲乙双方按照药品购销合同格式签署的协议，应附有下述文本：

3.1《辽宁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

3.2 药品配送授权书

3.3中标通知书或中选通知书 3.4 药品需求目录

4.“伴随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

二、品种、规格及数量

具体品种、规格及数量在实际采购发生前各基层医疗机构与配送企业签订。格式详见附件一：《大连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品采购批次订单合同》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必须从公布的《辽宁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中采购药品。

2.负责与配送企业签订书面《药品购销合同》(总合同)。

3.为乙方供货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帮助。

4.严格执行中标药品的价格。

5. 按双方约定及时向乙方结算货款。

6.除非存在药品质量问题，否则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乙方配送的在合同约定的数量、金额和时限范围内的药品。

7.遵守法律、法规的其他相关规定。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执行《辽宁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按照中标药品目录所注明的药品规格和价格向甲方供应药品。

2.对甲方的订单应当及时响应，保证甲方所需药品配送到位。及时对网上采购单进行接受确认、发货确认及到款确认。药品的配送应做到：急救药品4小时内送到，一般药品24小时内送达，最长不超过48小时，节假日照常配送。

3.已确认的中标品种，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采购周期结束，不得自行弃标和不予供货。

4.不得在销售药品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利用财物或者其他方式进行商业贿赂。

5.遵守法律、法规的其他相关规定。

五、有效期

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提供的药品均应为合理最长有效期内。

六、伴随服务

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一项或全部服务：

1.药品的现场搬运或入库;

2.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3. 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近效期药品或其他不合格包装药品及时更换;

4. 在甲方指定地点为所提供药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5. 其他乙方应提供的相关服务项目。

七、 药品质量

7.1 按合同交付的药品质量应符合药典标准或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与报价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临床用药安全有效。

7.2 医疗机构在接收药品时,应对药品进行验货确认,对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质量要求的,医疗机构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药品,不得影响医疗机构的临床用药。

7.3 在临床使用中疑有质量问题、需要进行质量检验的药品，可要求乙方送交药品检验部门(或上级检验部门)进行质量检验。

7.4 药品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医疗机构有权解除合同或根据药品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要求乙方承担更换、退货、减少价款等违约责任。

7.5 经法定机构确认为药品质量原因造成医疗机构损失的，其损失(包括由此造成的其它损失)一律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特殊情况不能按时配送药品和提供伴随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由甲方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或终止合同。

2.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加收误期赔偿费和/或终止合同的处罚。

九、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将争议提交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自存档一份、一份由甲方报大连市药品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总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币种：\_\_\_\_\_\_\_\_\_\_\_\_人民币)

鉴于招标人为获得临床需要使用的药品而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药品的投标。现双方签定药品购销合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1.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药品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参见《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参见《采购文件》);阜阳市医疗机构20\_\_年第一轮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2.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_\_\_\_年\_\_\_\_月\_\_\_\_日-\_\_\_年\_\_\_\_月\_\_\_\_日,在全省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统一形成相应药品中标候选品种目录时自动中止)内的药品采购品牌、价格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3.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4.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时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5.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阜阳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安徽xx公司一份。

6.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7.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招标办和\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印章，方可生效。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其他条款：

买方(盖章)：\_\_\_\_\_\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

账户：\_\_\_\_\_\_\_\_\_\_\_\_\_\_账户：\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七**

甲方：\_\_\_\_\_\_\_\_\_\_\_\_(医疗机构)

乙方：\_\_\_\_\_\_\_\_\_\_\_\_(经销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阳光采购实施方案》、《\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限价竞价阳光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为确保药品网上交易的顺利进行，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须根据乙方在广东省医药采购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所提供的药品信息，以网上采购的形式采购以下药品(见附表)，甲方通过药品网上交易系统向乙方发送订单通知，乙方据此供货;双方确认后的订单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乙方对甲方通过平台发出的订单通知，自甲方发出订单通知起一个工作日内必须确认。

第二条乙方须按购销合同采购药品一览表向甲方供应药品(见附表)。

第三条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药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的要求。

第四条乙方所供应药品的质量应符合国家药品相关标准，药品包装、质量及价格须与入围品种的挂网信息一致，不得更改，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药检报告书，并将药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供货期限乙方应自确认甲方订单通知起一个工作日内交货，最长不超过两个工作日;急救药品乙方应在4小时内送到。

第六条供货价格与货款结算

(一)供货价格：按平台所公布的采购价格执行，该价格包含成本、运输、包装、伴随服务、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政策性调价，按平台更新后的价格执行，包括尚未售出的药品。

(二)货款结算：甲方在收到配送药品之日起最迟不得超过60日进行货款结算。第七条药品验收及异议甲方对不符合质量、有效期、包装和订单数量要求的药品，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药品及时进行更换，不得影响甲方的临床应用。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失效或质量下降的，后果自负。

第八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通过平台以外途径购买替代挂网入围药品，承担违约责任;

(二)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收货或违约付款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以上两种情形，乙方有权向当地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举报。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乙方确认甲方发出的订单通知后拒绝供货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所供药品因药品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而造成后果的，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以上两种情形，甲方有权向当地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举报。

第十条合同当事人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合同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合同某一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合同双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除另行要求外，合同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双方可通过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由于药品生产企业关、停、并、转的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提供省级以上药监部门证明，双方可以解除就该药品订立的合同，合同如需变更，须经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项，按《\_\_\_\_\_\_\_\_\_\_年\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阳光采购实施方案》和《\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限价竞价阳光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执行。仍然无法确定的，经双方共同协商，可根据以上两个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正式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因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将争议提交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在合同期内发生的有关网上交易的各项事宜，均受本合同的约束。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从年月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代理方)：\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八**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一)、定义

1.甲方是指\_\_\_\_\_\_\_\_\_\_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乙方是指《\_\_\_\_\_\_\_\_\_\_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内中标的药品生产企业或经\_\_\_\_\_\_\_\_\_市遴选中选的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送企业。

3合同是指甲乙双方按照药品购销合同格式签署的协议，应附有下述文本：

3.1《\_\_\_\_\_\_\_\_\_\_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

3.2药品配送授权书

3.3中标通知书或中选通知书

3.4药品需求目录

4.伴随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二)、品种、规格及数量

具体品种、规格及数量在实际采购发生前各基层医疗机构与配送企业签订。格式详见附件一：\_\_\_\_\_\_《\_\_\_\_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品采购批次订单合同》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必须从公布的《\_\_\_\_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中采购药品。

2.负责与配送企业签订书面《药品购销合同》(总合同)。

3.为乙方供货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帮助。

4.严格执行中标药品的价格。

5.按双方约定及时向乙方结算货款。

6.除非存在药品质量问题，否则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乙方配送的在合同约定的数量、金额和时限范围内的药品。

7.遵守法律、法规的其他相关规定。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执行《\_\_\_\_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购的基本药物中标药品目录》，按照中标药品目录所注明的药品规格和价格向甲方供应药品。

2.对甲方的订单应当及时响应，保证甲方所需药品配送到位。及时对网上采购单进行接受确认、发货确认及到款确认。药品的配送应做到：\_\_\_\_\_\_急救药品4小时内送到，一般药品24小时内送达，最长不超过48小时，节假\_\_\_\_常配送。

3.已确认的中标品种，自签订合同之\_\_\_\_\_\_日起至采购周期结束，不得自行弃标和不予供货。

4.不得在销售药品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利用财物或者其他方式进行商业贿赂。

5.遵守法律、法规的其他相关规定。

(五)、有效期

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提供的药品均应为合理最长有效期内。

(六)、伴随服务

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一项或全部服务：

1.药品的现场搬运或入库;

2.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3.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近效期药品或其他不合格包装药品及时更换;

4.在甲方指定地点为所提供药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5.其他乙方应提供的相关服务项目。

(七)、药品质量

7.1按合同交付的药品质量应符合药典标准或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与报价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临床用药安全有效。

7.2医疗机构在接收药品时,应对药品进行验货确认,对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质量要求的,医疗机构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药品,不得影响医疗机构的临床用药。

7.3在临床使用中疑有质量问题、需要进行质量检验的药品，可要求乙方送交药品检验部门(或上级检验部门)进行质量检验。

7.4药品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医疗机构有权解除合同或根据药品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要求乙方承担更换、退货、减少价款等违约责任。

7.5经法定机构确认为药品质量原因造成医疗机构损失的，其损失(包括由此造成的其它损失)一律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特殊情况不能按时配送药品和提供伴随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书面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由甲方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或终止合同。

2.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加收误期赔偿费和/或终止合同的处罚。

(九)、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将争议提交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自存档一份、一份由甲方报\_\_\_\_市药品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九**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为了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条例》、《食品安全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维护共同利益，特签订本协议。

一，合同概述：

1.合同的实际履行从交易之日起算，双方的权利义务自交易之日发生约束力。

2.购销商品名称为(附商品明细表)。

二、供应商类别

□生产厂家□代理商□批发商□其他

三、采购方式

甲方根据销售情况进行药品采购，甲方以“采购订单”的形式向乙方订货，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采购订单”交货，如有不符，甲方有权拒收。“采购订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价格及包装约定

1、乙方提供的药品包装、说明书、标签、标志均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如：广告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规定等)，所供药品包装必须完好无损，符合货物运输部门的规定要求和甲方在“采购订单”中的具体要求。药品必须有注册商标。

2、在合作期间，如乙方药品价格或包装变更，应提前天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该项价格或包装变更的请求。包装变更，必须提供新包装样品并负责原包装的更换。

五、质量要求

乙方须提供以下相关有效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公章(红章)，保证其真实性：

□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

□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

□进口注册证书和文件

□药品批准文件

□卫生检验证书

□产品质量标准

□产品合格检验报告

□产品鉴定书

□质量认证书

□报价表

□其他

2、所供药品应符合政府法定的质量标准和安全标准，标准号为：(□中国药典□sda颁药品标准□进口国药品标准)□其他

3、所供药品如果本身存在质量缺陷，或者在有效期内变质，在正常的运输、储存、交易、使用过程中，有危害身体健康者，或造成甲方损失，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3、实行有效期规定的药品，要求其规定有效期不得少于\_\_\_\_\_\_\_个月，药品距出厂(生产)日期不得大于\_\_\_\_\_\_\_个月。尚未实行有效期规定的药品出厂(生产)日期不得大于\_\_\_\_\_\_\_个月。

4、每一批药品均应提供合格的检验报告。每个不同批号的进口药品必须提供合格的进口药检报告。

5、药品如因质量问题或滞销等原因，甲方要求退/换的，乙方应积极配合，办理退/换手续。如果甲方发出的退/换通知在30日之内乙方仍未作出任何回应，甲方将视其为放弃权利，甲方有权自行处理该批药品，并有权扣除该部分药品的货款。

六权利与义务：

6、1、本协议期内乙方应承担如下责任：

7、a.提供合法的《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gsp(gmp)认证书、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并加盖原印章，另应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业务员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委托书、上岗证、质量保证协议以及样板票据，并签字加盖红章。

8、b.甲方保证提供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的商品，并遵循甲方的质量管理制度;其商品具有法定的批准文号、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商品外包装符合国家标准化对所提供的商品质量负责并承担相应责任，如出现质量问题，将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和法律责任。

9、c.乙方提供的商品出厂日期不得超过六个月，提供的包装符合相关规定和货物运输要求购提供进口商品时，同时提供该批号加盖的《进口商品检验报告单》。

10、d.乙方在接收甲方请货计划后，72小时内必须将货物配送至甲方指定门店，并附带电脑销售清单两联;出现运输破损、丢失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运输事宜。

11、e.甲方保证为乙方提供的商品价格符合市场标准，并不得随意变动商品供货价;如出现国家限价、出厂价格调整等因素，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双方协商后作出处理。

12、2、本协议期内甲方应承担如下义务：

13、乙方经销的商品经甲方选择后，均可进入甲方下属的任一门店进行上架销售;甲方新增门店将优先甲方的商品进场地销售，并提供良好的陈列位置。

14、甲方承诺维护好乙方的商品市场，并严格控制商品的销售价格，同时积极扩大乙方商品的销售。

15、甲方保证及时回款，每月日为上月货款的对账时间，在核对账目后十个工作日内将货款汇至乙方账户，如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将提前或顺延，但不得跨月，特殊情况协商处理。

16、甲方实施统一采购，所有门店的商品请货、追踪服务、对账结款均由专人统一负责;甲方将及时向乙方提供接货门店名称、接货人、接货地点、联系电话。

17、

六、结算、支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同意的结算方式

□代销：□实销实结□隔批结

□购销：□批结□隔批结□月结□货到天付款□款到交货

2、乙方凭甲方出具的电脑入库验收单和%的增值税发票，到甲方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3、甲方以□支票□电汇□汇票□现金形式支付给乙方货款。乙方单位名称应与收款单位完全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

4、如乙方要求支付现金，应由乙方单位开出证明，注明收款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以及申x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概不负责，并加盖公章财务章。

七、费用

1、业务推广费用：开户/促销费让利或回佣其他

2、检验费用：例行的政府抽检、按规定的例行药检费用及供检样品由乙方承担;或协商提供甲方每年的仓库损耗和检验费用。(考虑是否有该项)

八、订货、交货及验收

1、乙方在收到甲方采购订单后天内，或在甲乙双方约定的时间

□将商品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_\_\_\_\_\_\_\_\_\_\_\_;

□甲方到机场、火车站、汽车站等地自提，提货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到甲方仓库自提;

□其它。(是否保留)

2、甲方在收货后，对药品进行验收。如发现药品质量、数量、品种、价格等问题有异议，可在天内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配合解决。

3、如果乙方不能如期足数供货，又不及时通知甲方，造成的甲方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九、促销及培训

1、乙方若有统一促销活动计划应提前天书面通知甲方。

2、甲方策划的促销活动将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响应并参与。

4、应甲方要求，乙方有责任对甲方员工作产品销售知识的相关培训。

十、试销期(考虑是否保留)

1、本合同的有效期已包含试销期三个月，试销期以乙方首批送货到甲方仓库第十日开始计算。

2、试销期结束，如该品种的销售情况符合甲方转入正常销售条件则自动成为甲方正常销售品种;反之，对销售情况不符合甲方正常销售条件的品种，甲方有权单方面采取为减少甲方损失的措施，如：停止销售、停止出库、停止采购、或者直至有权终止合同。

3、对于试销期结束后甲方决定退库的品种，乙方予以办理退货手续。

十一、附则

1、对于本合同所做的任何修改或补充说明只能以书面形式表达并经双方签字盖公章后才能生效。

2、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各项信息均应保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

3、如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合同签定地所在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4、本合同一式两联，甲方保留一联，乙方保留一联，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年月日起开始执行，至年月日止，有效期为一年。合同到期后，如需继续合作，可续签合同。

购方：\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_\_\_\_\_\_\_

开户行及帐号：\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_\_\_(章)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_\_\_\_\_\_\_

开户行及帐号：\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

药品出售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下简称甲方)

药品购买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总金额(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贰拾陆万伍仟叁佰零陆元玖角伍分整。 合同附件数量：采购清单(一份)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令的规定，就乙方购买甲方药品事宜订立本合同，并基于诚信互惠的原则履行本合同。

第一条：授权、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同意乙方购买采购清单上的药品。

(二)乙方必须为独立法人单位，其法人须具有相应资质，诚信经营，热爱医疗事业，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合法经营。

(三)乙方向甲方购进拾万元以上的药品，享受折优惠。

(四)乙方必须具备一定经营能力和市场管理经验，具有《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等相关经营手续。

(五)乙方所进药品在一周之内，可无条件申请退货;办理换货时，如药品外包装损坏，甲方将扣除5%的药款。

第二条：订购药品、付款和发送药品

(一)乙方每次订购药品须将订购款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并向甲方提交订货信息，经甲方确认后，根据订购数量和种类在五个工作日内为乙方发送药品。如遇特殊情况，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

(二)甲方发送药品方式为采用货运发货，乙方自提，甲方负责全部运费。乙方如申请快递发送药品，运费由乙方自付。

(三)乙方如发现药品数量短缺，应由物流部门出示相关证明，然后及时与甲方联系，经过核实后进行妥善处理。

第三条：违约条款

(一)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全国统一销售价格，不得低价位冲击市场和违反区域销售政策。乙方若违反甲方的价格与区域政策，甲方有权取消对乙方的授权，合同自动解除。甲方根据市场变化需变动价格时，甲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二)甲、乙双方任一方若有违反本合同规定条款者，另一方可以书面催告限期改正，若经催告仍不改正则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可依法索求损害赔偿。若双方在合同执行中产生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成而诉讼，则由甲方注册所在地法院管辖，并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四条：合同终止与变更

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不得任意修改、增删。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若续订应提前一个月重新签订新的经销合同。双方中有一方破产、清算、解散或被银行列为拒绝往来户者，另一方可有权解除合同。本合同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擅自涂改或转让。

第五条：不可抗力

甲方因战争、叛乱、民间暴动、攻击、停工、劳资纠纷、火灾、盗窃、爆炸、地震、天灾、洪水、干旱或恶劣天气以至于无法送达、无法供给、无法生产或因征收或政府等组织所发表之类似命令，而造成本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导致部分履行，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必须承担举证责任，否则以违约论处。

第六条：其他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订补充合约，补充合约与本合约具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双方签字后即时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x年x月x日至x年x月x日止，为期两年。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一**

甲方：

乙方：

为了做好药品供需工作，保证药品质量，保障病人用药安全有效，经双方认真协商，特签订药品购销合同。

一.药品包装运输标准、乙方资质

1、乙方提供的药品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保证药品在转运中不被损坏或变质，确保药品安全无损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2、零散药品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整件药品应附一份装箱单和产品合格证。

3、包装箱、标记、药品包装等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每次供货每品规药品不超过2个批号。每批号药品应提供一份质量检验报告书(省市级药检所或企业自检检验报告书复印件加盖乙方鲜章);进口药品(含港澳台三地药品)应附上口岸药检所质量检验报告书及进口药品注册证(复印件加盖乙方鲜章)。乙方应将运送的药品从现场搬运到甲方库房。

4、乙方提供的产品说明书及相关资料，必须真实可靠，否则引起的后果，乙方应负全部责任.乙方所提供的药品，如有涉及与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保护等法律纠纷，一律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5、乙方必须是取得两证一照(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营业执照)并在有效期内的合法经营企业。须向甲方提供加盖单位鲜章的相关证照复印件，并且有履行合同能力。乙方所供的药品必须是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的，并取得批准文号。

二. 药品验收

1、乙方获得中标药品独家供货资格，甲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乙方给甲方提供药品，必须保证质量，乙方所供药品必须包装完整、无受潮、无污染等，不得有变质，失效和假劣药品。

2、甲方在接收药品时，应对药品进行验货确认，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近效期药品或其他不合格药品及包装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药品，不得影响甲方的临床用药。

3、乙方必须在“随货同行单”上标明每个药品的品名、规格、单价、数量、金额、批号、效期、生产厂家等供甲方验收。

4、甲方需要对验收药品送药检所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的具体要求通知乙方。若乙方同意进行药品质量检验或甲方送检后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药品质量检验费由乙方承担。发现药品存在质量问题(有当地药检部门的检验报告)，如发现假药、劣药，按所送药品金额1-5倍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并有权在其它入围药品中选择替代药品。

5、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采购计划的品种、规格、数量组织供应，满足甲方的计划需要，不得超计划和无计划供货，否则一律退回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供货要求(电话或书面文件)叁天以内、有特殊情况或急救药品应在5小时内送达，须无条件向甲方提供当次所需全部药品和伴随服务。乙方遇到妨碍按时运送药品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或终止合同。如遇乙

6、甲方在验收或使用药品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所供药品品种、规格、数量与原始发票不符，乙方应负责补足，调换或退货。乙方提供的药品，甲方临床用不完或有效期将到，甲方可提前6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退货或调换。如有特殊情况，应征得甲方同意。

三.甲乙双方在药品采购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药品集中采购有关规定，自觉接受监督管理。

四.甲方在所购药品使用中，如遇药品降价，乙方应按其实际降价金额补偿给甲方。

五.甲方在收到乙方配送的药品和发票并经甲方验收后120天内，应向乙方支付货款，如遇特殊情况无法按期支付货款应提前告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 不可抗力事件

1、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战争、重大疫情、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双方可通过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七.乙方保证将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药品和伴随服务，并修补缺陷。

八.合同解除条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乙方违约采取的补救措施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要求，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

2、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提供药品或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3、乙方在本合同的实施过程中有严重违法行为。

4、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其他入围品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合同。

5、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应不损害或影响甲方的权利。

九.本合同有效期为12个月，时间从 年1 月 1 日至 年12月31日。合同期内，如遇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或甲方重新招标等，合同自动终止，按国家规定和新的文件决议执行。本购销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签字、盖章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二**

合同编号：

买方：\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元)

合同附件数量

招标代理服务费(元)

备注

总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币种：人民币)

1.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药品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参见《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参见《采购文件》);阜阳市医疗机构20\_\_年第一轮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2.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全省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统一形成相应药品中标候选品种目录时自动中止)内的药品采购品牌、价格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3.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4.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时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5.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阜阳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一份。

6.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7.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招标办和\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印章，方可生效。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

买方(盖章)\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三**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男/女，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男/女，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_\_\_\_\_\_\_市\_\_\_\_\_\_\_\_\_\_\_\_\_\_\_街道\_\_\_\_\_\_\_\_\_\_\_小区\_\_\_\_\_\_\_\_\_\_\_\_\_\_\_栋\_\_\_\_\_\_\_\_\_\_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_\_\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按月/季度/年结算。每月月初/每季季初/每年年初\_\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季/年租金。

第四条交付房租期限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甲方。

第五条房屋租赁期间相关费用说明乙方租赁期间，水、电、取暖、燃气、电话、物业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第六条房屋维护养护责任租赁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第七条租赁期满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_\_\_\_\_\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_\_\_\_\_\_\_\_\_\_\_\_\_\_\_\_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第八条提前终止合同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_\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九条违约责任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依据事实轻重，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10%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2%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条本合同页数，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出租人(甲方)：\_\_\_\_\_\_\_\_\_\_\_\_\_承租人(乙方)：\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四**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一、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诚信经营的原则，经协商达成药品购销合同书。双方承诺共同遵守。如因一方违反本合同书有关条款，给对方造成损失，违约方有责任赔偿对方损失。

二、甲、乙双方开展药品购销业务前，应按法规规定相互提供相关资格证书，经质量管理部门对合作方合法资格，履行合同能力，质量信誉等进行审核，调查，评价后，建立档案。如因一方证明文件虚假给对方造成损失，过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乙双方应按许可证规定范围开展销售业务，甲方不得向乙方销售超范围药品。

三、甲方向乙方提供书面购销、电话购销等购销方式。甲方在规定药品范围内供应的药品，其质量应保证符合国家法定标准和有关质量要求，提供的药品必须具有批准文号、注册商标、生产批号及有效期。药品的包装、标签、说明书应符合有关规定及要求。进口药品供加盖企业质管机构原印章的《进口药品注册证》和同批号《进口药品检验报告书》或通关单复印件。生物制品提供加盖企业质管机构原印章的《生物制品签发合格证书》复印件，甲方因违反上述条款，引起质量纠纷，甲方应承担相应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甲、乙双方在进行药品购销业务中，应确保药品质量，按生产、运输、贮存、使用等环节承担相应质量责任。如因质量问题造成经济损失，凭法定部门出具有关票据向责任方索取赔偿。质量问题解决前，受损方可暂扣责任方货款或(和)责任方可预支经费先行解决。双方应积极配合，及时解决所出现的质量问题。

五、乙方收货后，在经营过程中发现所供药品质量有问题，应尽快通知甲方或向甲方查询，甲方应及时提出处理意见。

六、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要求，合理储存药品，确保药品质量。因储存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七、如双方对质量产生争议，乙方有权送到地市级以上药监部门检验，药品质量以法定检验报告为准。

八、乙方的十五家社区均为独立行使经营权机构，任何一家社区出现药品质量问题自行与甲方处理解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只负责各社区药品票据电脑过账处理。

九、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本合同可约定有效期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五**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_\_\_\_\_\_\_\_\_年\_\_\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阳光采购实施方案》、《\_\_\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限价竞价阳光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为确保药品网上交易的顺利进行，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须根据乙方在广东省医药采购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所提供的药品信息，以网上采购的形式采购以下药品(见附表)，甲方通过药品网上交易系统向乙方发送订单通知，乙方据此供货;双方确认后的订单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乙方对甲方通过平台发出的订单通知，自甲方发出订单通知起一个工作日内必须确认。

第二条乙方须按购销合同采购药品一览表向甲方供应药品(见附表)。

第三条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药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的要求。

第四条乙方所供应药品的质量应符合国家药品相关标准，药品包装、质量及价格须与入围品种的挂网信息一致，不得更改，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药检报告书，并将药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供货期限

乙方应自确认甲方订单通知起一个工作日内交货，最长不超过两个工作日;急救药品乙方应在4小时内送到。

第六条供货价格与货款结算

(一)供货价格：按平台所公布的采购价格执行，该价格包含成本、运输、包装、伴随服务、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政策性调价，按平台更新后的价格执行，包括尚未售出的药品。

(二)货款结算：甲方在收到配送药品之日起最迟不得超过60日进行货款结算。

第七条药品验收及异议

甲方对不符合质量、有效期、包装和订单数量要求的药品，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药品及时进行更换，不得影响甲方的临床应用。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失效或质量下降的，后果自负。

第八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通过平台以外途径购买替代挂网入围药品，承担违约责任;

(二)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收货或违约付款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以上两种情形，乙方有权向当地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举报。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乙方确认甲方发出的订单通知后拒绝供货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所供药品因药品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而造成后果的，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以上两种情形，甲方有权向当地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举报。

第十条合同当事人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合同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合同某一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_\_\_\_\_\_\_\_\_\_\_\_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合同双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除另行要求外，合同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双方可通过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由于药品生产企业关、停、并、转的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提供省级以上药监部门证明，双方可以解除就该药品订立的合同，合同如需变更，须经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项，按《\_\_\_\_\_\_\_\_\_\_年\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阳光采购实施方案》和《\_\_\_\_\_\_\_\_\_\_\_\_省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限价竞价阳光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执行。仍然无法确定的，经双方共同协商，可根据以上两个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正式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因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将争议提交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在合同期内发生的有关网上交易的各项事宜，均受本合同的约束。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从年月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代理方)：\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_

签章日期：\_\_\_\_\_\_\_\_\_\_\_\_签章日期：\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六**

买方：\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总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币种：人民币)

鉴于招标人为获得临床需要使用的药品而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药品的投标。现双方签定药品购销合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1.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药品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参见《中标(议价)品种通知书》);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参见《采购文件》); 阜阳市医疗机构20\_\_年第一轮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2.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 年\_\_\_\_月\_\_\_\_日, 在全省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统一形成相应药品中标候选品种目录时自动中止)内的药品采购品牌、价格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3.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4.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时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5.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阜阳市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安徽海虹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一份。

6.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7.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招标办和\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印章，方可生效。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

买方 (盖章)\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户：\_\_\_\_\_\_\_\_\_\_\_\_\_\_账户：\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

买受人(简称：甲方)：\_\_\_\_\_\_\_\_\_\_\_\_

出卖人(简称：乙方)：\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采购文件及药品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向乙方发出的成交候选通知书,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具体协议.

药品品种,数量,价格

采购药品品种和数量：甲方向乙方所采购的药品品种,剂型,规格,数量等详见药品成交品种买卖电子订单.

药品的价格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提交药品的价格必须是不高于成交候选通知书中确认的价格,本价格为甲方的入库价格.

成交药品临时最高零售价格执行期间,遇国家或省价格主管部门下调价格或其他情况时,对未供货部分,甲乙双方可协商调整供货价格.

质量标准

乙方交付的药品必须符合国家药典或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并与供应时的承诺相一致,附有该药品生产企业同批号的出厂药品检验记录或合格证,以备验收检查.

药品有效期

乙方交付药品的有效期应与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相一致.

乙方所提供药品的有效期不得少于12个月;特殊品种双方另行商定.

包装标准

乙方提供的全部药品均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数量单和该药品生产企业同批号的出厂药品检验记录或合格证(进口药品应提供进口药品注册证和口岸药检所的进口药品检验报告书复印件,并加盖经营企业公章).如为拼装箱件,箱内应按前述要求附有各种药品数量单和药品质量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配送企业公章.

特殊要求：

配送服务

配送由乙方提供或组织提供,乙方按合同要求对甲方提供或组织配送服务,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以乙方收到甲方的供货通知为准.原则上在乙方收到供货通知后36小时内送达,属急救及加急供货的应在4小时内送达.(具体做法见第十一条)

伴随服务

乙方应甲方要求提供或组织提供下列伴随服务：

药品的现场搬运或入库;

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对进货验收时发现的破损,有效期少于12个月或不符合特殊约定期限的药品及其他不合格包装的药品及时更换;

验收方式：

在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医疗服务范围内)为所供药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双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必须按合同约定采购成交药品品种;除本条第四项规定外,甲方不得采购其他非成交药品替代成交品种.

甲方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按实际入库的药品数量及时结算货款;并在货,票验收后60日内结清货款.

甲方在接收药品时,应于当日对药品进行验收入库,对乙方提供的药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种,数量,质量要求的部分,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甲方有证据证明乙方交付的药品不符合质量标准(以省,省辖市药监部门的检验结果为准)或延期交货等不按合同约定交货时,可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该药品的供货;并可以另行采购替代药品;同时将选择的替代成交药品名称,价格,数量清单或另行采购替代药品的协议,在七日内由甲方送徐州市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管理办公室和药品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备案.(具体做法见第十一条)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药品品种,数量,质量要求和期限,配送或组织配送成交药品并提供伴随服务.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成交药品时,不存在该药品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争议,如产生争议由乙方自行处理和承担责任.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药品购销合同表篇十八**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签定地点：\_\_\_\_\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_\_\_\_\_\_\_\_

招标人：\_\_\_\_\_\_\_\_\_\_\_\_

投标人：\_\_\_\_\_\_\_\_\_\_\_\_

为规范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行为，保障合同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药品流通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国务院纠风办等六部委局制定的《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合同。

第一条投标人提供的药品必须符合国家的质量标准及有关质量的规定和要求。

第二条投标人必须提供经营的有效证件及所供药品的生产经营许可证、质量标准、价格单等招标人所需的真实允许销售的相关文件和手续，首批供货时上述文件必须提供。

第三条投标人首批所供药品须提供真实的省或市药检所检测的检测报告书，每批产品须附该产品合格证;进口药品应附上供货单位质量检验报告书及进口药品注册证。如因药品质量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负全部责任。

第四条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供药品不得超过生产日期\_\_\_\_\_\_\_个月，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供药品不得超过生产日期6个月;有有效期的药品距失效期的时间不得少于其规定有效期的三分之一。投标人提供药品10件以下为1个批号，50件以下应不超过2个批号，50件以上应不超过4个批号，各批号的出厂日期相隔不得超过1个月。

第五条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包装标准：

(1)除非对包装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药品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防止药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确保药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检验报告书。包装，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符合合同的要求，包括招标人后来提出的特殊要求。

第六条检验标准，方法、时间、地点和期限：

(1)如果招标人确认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的具体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投标人同意进行药品质量检验，或者通过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进行药品质量检验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检验在投标人交货的最终目的地进行。

(2)招标人在接收药品时，应对药品进行验货确认，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投标人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药品，不得影响招标人的临床用药。

(3)招标人如果发现药品存在质量问题(有当地药检部门的检验报告)，有权在其它入围药品中选择替代药品。上述决定必须在7日内报卫生行政部门备案。

第七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1)自招标人收到合同项下最后一批配送药品后，按规定结算时间招标人应付清全部价款。招标人和投标人可根据不同的结算条件协商确定中标药品价格优惠比率。该优惠比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变更。

(2)招标人按月与投标入结算到期价款。

(3)招标人按照药品购销合同规定的方式，同投标人结算价款。

(4)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对已交易药品的发票和有关单证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已经履行的证明。

(5)结算时间为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人配送的药品售出3个月结算相应价款，

第八条本合同解除条件：

(1)违约终止合同：

①发生下列情况招标人在采取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招标入可向投标人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

1)投标人来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招标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药品;

2)投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3)招标人认定投标人在本合同的实施过程中有严重违法行为。

②招标人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可以购买评标时其他中标品种或入围品种，并在7日内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并报卫生行政部门。投标人应对购买替代药品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③如招标人未按中标合同的规定按时结算价款，投标人有权要求招标人支付法定滞纳金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直至终止合同。

(2)因企业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投标人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招标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投标人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招标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九条违约责任：

(1)投标人履约延误：

①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果投标人遇到妨碍按时配送药品和提供伴随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由招标人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或终止合同。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并重新签署。

②如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加收误期赔偿费和/或终止合同。

(2)误期赔偿：

①除本合同第十-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况外。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配送药品并提供伴随服务，招标人应从价款中扣除违约金而不影响本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办法。每延误一周的违约金为迟交药品价款的5%，直到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7日计算，不足7日的按一周计算。违约金的最高限额是合同总价的10%，一旦达到违约金的最高限额，招标人可以终止合同，

②投标人在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应尽的交货义务。

(3)招标人履约义务：

①招标人必须无条件采购本合同项下的中标品种。投标人无违约行为，招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采购其它品牌的药品替代中标品种。

②招标人应完成中标药品合同采购量的采购。如在本合同规定的采购周期内合同采购量未能完成，则应顺延到下一个采购周期继续采购，直到合同采购量全部完成。

③招标人须按照合同规定指定结算\_\_\_\_\_\_\_\_\_\_\_\_行及时结算价款。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结算\_\_\_\_\_\_\_\_\_\_\_\_行的正常结算行为。

④招标人必须要求投标人按实际成交价格如实开据发票，并如实记帐。

⑤如招标人不履行上述合同义务，将受到以下制裁：支付法定滞纳金和/或终止合同。

(4)不可抗力;

①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②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那些受影响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故意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③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影响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签约方。受影响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双方可通过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第十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事项：

(1)采购周期：自签定合同之日起，\_\_\_\_\_\_个月。

(2)批次采购合同：网上签发的批次采购合同是最终药品购销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其他义务：

①招投标双方同意，凡在成交目录中的药品，按公布的中标价通过吉林省医药电子商务平台进行交易，不以其他方式进行交易。

②招投标双方都严格为吉林省医药电子商务平台(jlmec)的相关信息进行保密。

③招投标双方均认可网上交易这一采购形式，并认可吉林省医药电子商务平台(jlmec)的交易数据对双方具有法律效力。

④配送，配送由投标人或投标人委托的药品批发企业及分配送商负责。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以招标人的采购计划或合同为准，急救药品的配送不应超过4小时，一般药品的配送不应超过24小时。配送时应提供同批号的药检报告书。招标人通过吉林省电子商务平台、根据用药计划向投标人的配送商发送批次采购计划，投标人据此配送。投标人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必须严格按照招标人发送的批次采购计划执行。

⑤伴随服务：

a投标人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一项或全部服务：

b药品的现场搬运或入库;

c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d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近效期药品或其他不合格包装药品及时更换;

e在招标人指定地点为所供药品的临床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